

翌日披 報表
(份 人 一 已

份以一個價提供加平均價。

填上據《上市則》刊上一份「日披報」或據《上市則》刊上一份「報」以後准存日。

列出所據《上市則》披已動同日。個別披並提供充料以便使可在上市人「報」內別別。例如因多據時一份使份或多據同一可換據換多份必合在同一個別下披。因據時份使份或據兩可換據換則必分兩個別披。

在上市人已動分時將參以上市人在其早一宗事件前已就不包括已回或回但尚任何份早一宗事件是之前並在「報」或「日披報」內披。

如上市人份停則「上一個日收市價」應「份作後日天收市價」。

如回份

- 「份」應「回份」及
- 「已份占份前已分」應「已回份占份回前已分」。

如回份

- 「份」應「回份」及
- 「已份占份前已分」應「已回份占份回前已分」。
- 「價」應「回價」。

存日後一宗披事件日。

II.

A. 購回報告

交易日	購回證券數目	購回方式	每股價格或 付出最 價 (元)	最低價 (元)	付出總 (元)
	N/A				N/A
合共	N/A				N/A

B. 以貴交易所為第一上市地的發行人的其他資料

1. 本年內至今天為止 (自普通決議案通過以來) 在貴交易所購回該等證券的數目 (a) _____
 2. 自決議案通過日期以來在貴交易所購回的證券占于普通決議案通過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_____%
- (a) x 100)
已發行股本

我們確認 上文A部所述於貴交易所進行的購回是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 而已呈交貴交易所日期為_____的說明函件所載資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我們亦確認 上文A部所述於另一家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股活動 是根據當地有 在該交易所購入股份的適用規則進行。

明是於 交易所、另一家 交易所 列明交易所名 、以 人安排方式或以全 收 方式 。

呈交者 _____ 余俊敏
(姓名)

職銜 _____ 公司秘書
(董事、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